

证券代码：002840

证券简称：华统股份

公告编号：2022-106

## 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 （一）机构信息

#####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6楼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10人
上年末从业人员类别及数量	注册会计师		1,901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49人
2020年经审计的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0.6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27.2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8亿元	
2020年上市公司（含A、B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529家	
	审计收费总额	5.7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建筑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	

		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采矿业，住宿和餐饮业，教育，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395

##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1 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 1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近三年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14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36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20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

### （二）项目信息

#### 1、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会计师	郑俭	2008 年	2004 年	2008 年	2019 年	2019 年，签署晋亿实业、华统股份，金科文化、正裕工业、如通股份 2018 年度审计报告； 2020 年，签署晋亿实业、华统股份，新凤鸣、金科文化 2019 年度审计报告； 2021 年，签署新凤鸣、华统股份、华康股份、和仁科技 2020 年度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	章宏瑜	2013 年	2010 年	2013 年	2019 年	2019 年，签署华统股份 2018 年度审计报告。 2020 年，签署华统股份 2019 年度审计报告； 2021 年，签署华统股份、一鸣食品

						2020 年度审计报告。
质量控制复核人	吴志辉	2010 年	2012 年	2012 年	2021 年	无

##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 4、审计收费

公司 2021 年度年报审计费用为 125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为 15 万元，合计费用为 140 万元。

公司 2022 年审计费用主要基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提供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人员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公司董事会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 2022 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 2022 年度审计费用。

##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有关资格证照、相关信息和诚信记录，认为其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准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认可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

## 2、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如下：经审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严格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等有关财务审计的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勤勉尽责，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履行了双方所约定的责任和义务，具有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良好，因此同意继续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承办公司 2022 年度的审计等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及其他业务，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独立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其在担任公司年度审计机构期间严格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等有关财务审计的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勤勉尽责，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出具的报告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具有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良好，董事会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综上，我们同意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3、董事会和监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继续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承办公司 2022 年度的审计等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及其他业务。

## 4、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 四、报备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 4、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5、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及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6、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29 日